

证券代码：871728

证券简称：如皋银行

主办券商：东方证券

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商业银行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五条 本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0,250.00万元。	第五条 本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2,455.00万元。
第三十二条 本行全部注册资本划分为等额股份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.00元，合计110,250.00万股，全部股份均为普通股。	第三十二条 本行全部注册资本划分为等额股份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.00元，合计112,455.00万股，全部股份均为普通股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 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因权益分派拟向登记在册的股东每 10 股转股红利 0.2 元，故对《公司章程》的条款进行调整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如皋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7 日